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19-001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丰山集团”）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关联方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过 2018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在关联方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自有资金专用账户。

一、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出资 1,000 万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大丰支行”）的工行“e 灵通”净值型法人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产品。

公司于同日出资 3,900 万购买了关联方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的 14739 农商行“金盈湾-天天盈”人民币理财产品。

以上理财产品的详细内容如下：

序号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期限 (天)	理财产品 起始日	理财产品 终止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50253 工行“e 灵通”净值型法人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	浮动收益型	1,000	无固定期限	2019 年 1 月 15 日	可随时赎回	3.48%

2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	14739 农商行“金盈湾-天天盈”人民币理财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	无固定期限	2019年1月15日	可随时赎回	1.8%-2.1%
	合计			4,900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

序号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委托理财机构名称	预期年化收益（%）
1	华泰证券紫金货币增强A理财	10,000,000.00	2018.11.23	无定期（活期）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10%
2	华泰证券紫金货币增强A理财	30,000,000.00	2019.01.08	无定期（活期）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10%
3	50253 工行“e灵通”净值型法人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	10,000,000.00	2019.01.15	无固定期限（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	3.4%
4	14739 农商行“金盈湾-天天盈”人民币理财	39,000,000.00	2019.01.15	无固定期限（活期）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	1.8%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产品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理财产品金额、期间，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自有资金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本公告日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委托理财机构名称	年化收益(%)	收益情况(元)
1	华泰证券紫金货币增强 A 理财	30,000,000.00	2018.11.22	2018.12.26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10%	32,603.48

2	3215 中行中 银日积月累 理财	9,000,000.00	2018.11.21	2018.11.30	中国银行	3.00%	6,657.56
3	50253 工行 “e 灵通” 净值型法人 无固定期限 人民币理财	18,000,000.00	2018.11.22	2018.11.30	中国工商银 行	3.20%	13,474.73
4	50253 工行 “e 灵通” 净值型法人 无固定期限 人民币理财	18,000,000.00	2018.12.10	2018.12.24	中国工商银 行	3.20%	25,512.13
5	5899 农行 “安心快线 天天利”开 放式人民币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18.11.22	2018.11.29	中国农业银 行	2.85%	5,465.76
6	14739 农商 行“金盈湾- 天天盈”人 民币理财	17,050,000.00	2018.12.10	2018.12.24	江苏大丰农 村商行银行	1.85%	7,057.87
7	5899 农行华 泰证券天天 发 1 天期	1.00	2018.11.12	2018.12.26	华泰证券(上 海)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4.10%	1.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8,900 万元，其中在非关联方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5,000 万元，在关联方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3,900 万元。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 月 17 日